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，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含下属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累计共收到政府补助 26,572.05 万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，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.17%。具体政府补助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，人民币

序号	政府补助项目	本期收到金额	说明
1	企业发展扶持资金及纳税奖励金	21,374.01	各地地方政府的政策扶持资金、纳税奖励等
2	出疆棉花运费补贴	5,155.84	
3	其他	42.20	稳岗及社保等补贴
	合计	26,572.05	

注：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公司本期实际收到政府补助金额，不包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对相关政府补助的摊销金额。

二、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，并划分补助类型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，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8 日